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 2025年10月14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		
		金		
基金简称		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债券		
基金主代码		519160		
基金合同生效日		2013年11月13日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	
基金托管人名称	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		
		法》、《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		
		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		
		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(更新)》		
		等		
收益分配基准日		2025年9月30日		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		本次分红为 2025 年第四次分红	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	新华安享惠	新华安享惠	新华安享惠
		金定期债券	金定期债券C	金定期债券E
		A 类	类	类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	519160	519161	021467
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	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			
	份额净值(单位:人	_	_	1.1110
	民币元)			
	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			
	可供分配利润(单位:	_	_	42, 521. 33
	人民币元)			
	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			
	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			01 001 00
	计算的应分配金额	_	_	21, 261. 00
	(单位:人民币元)			
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(单位:元/10				0.400
份基金份额)		_	_	0. 469
				,

2.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25年10月16日
除息日	2025年10月16日
现金红利发放日	2025年10月20日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
	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。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	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, 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净

明	值基准日为2025年10月16日,基金份额登记过户日为2025
	年 10 月 17 日。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
	税收问题的通知》(财税字[2002]128号)及《关于企业所得
	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》(财税[2008]1号)的规定,基金向
	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,暂免征收所得税。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,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,
	其现金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。

3.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- (1)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。
- (2)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,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。
- (3)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,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(不含权益登记日)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。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198866,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,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,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。
- (4)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,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账单,本公司特此提示: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,若需补充或更改,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8866,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。
- (5)权益分派期间(2025年10月16日至2025年10月20日)注册登记机构不接受投资者基金转托管、非交易过户等业务的申请。
- (6)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,可向本公司咨询,客户服务热线: 400-8198866,或登陆本公司网站: http://www.ncfund.com.cn。
- (7)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。

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,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,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,慎重考虑、谨慎决策,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,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,享受

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!

特此公告!

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4日